

证券代码：300320

证券简称：海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6

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13时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18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敏刚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名同意，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名同意，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 名同意，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3 年度报告》与《2023 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 名同意，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能够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并通过实施审计工作，客观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独立发表审计意见。监事会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事宜。

《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由于所有监事均与该议案存在关联关系，需进行回避表决，无法形成决议，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3 名监事同意，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是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经

营情况，参照地区、行业的发展水平而制定的，有利于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公司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相关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

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名监事同意，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分红回报规划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监事会同意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8、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名监事同意，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较完善的内部组织结构，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内审部及人员配备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活动的执行及充分监督。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能有效运行，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出具了鉴证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9、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公司坏账进行核销的议案》；

表决结果：3名监事同意，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核销坏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财务真实情况，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对本次应收款项坏账进行核销。

10、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3名监事同意，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执行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1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制订<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三年（2023-2025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3名监事同意，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三年（2023-2025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可持续发展的要求和积极回报股东的理念，分红政策连续、稳定、客观、合理，有利于更好地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三年（2023-2025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1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申请融资授信额度暨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3 名监事同意，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拟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暨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系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损害的情形，有利于公司长期发展，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关于预计 2024 年度申请融资授信额度暨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三、备查文件

《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三十日